發文機關憑證逾期（開始:2001-05-03,截止:2003-05-03）

電子公文

靜宜大學 函

機關地址：台中縣沙鹿鎮中棲路二〇〇號
聯絡人：賴奕銓
聯絡電話：（04）26328001轉11101
電子郵件：ylai@pu.edu.tw
傳　真：（04）26321884

裝

秘書室

訂

線

2x

受文者：國立暨南國際大學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普通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九十三年一月六日
發文字號：靜大遴字第0930000027號
附件：如文（930027.DOC，共一個電子檔案）
主旨：檢送本校人文暨社會科學院院長候選人徵求啟事，敬請　惠予公告及推薦適當人選。
說明：
一、依據本校人文暨社會科學院院長遴選委員會九十二年十二月十六日第一次會議決議辦理。
二、相關資訊可逕由本校網站查詢，網址：www.pu.edu.tw。

正本：公私立大專院校、中央研究院、國家圖書館、國立新竹社會教育館、國立臺南社會教育館、國立彰化社會教育館、本校中國文學系、青少年兒童福利學系、台灣文學系、法律學系、生態學系、人文社會科學院院長遴選委員會委員、人事室
副本：本校人文暨社會科學院院長遴選委員會委員、人事室

校長 俞明德

93.1.7
登送 014 號

93年01月07日14時37分18秒
1-1-[7EFBCF2F0E4F797F]

敬請張貼

靜宜大學人文暨社會科學院

誠 徵 首 任 院 長

公開徵求靜宜大學人文暨社會科學院首任院長（自民國 93 年 8 月 1 日起聘），歡迎國內外之學術團體及個人推薦、應徵。

靜宜大學人文暨社會科學院將於 93 年 8 月 1 日成立，計有中國文學系（含碩士班）、台灣文學系、青少年兒童福利學系（含碩士班）、法律學系及生態學系（含碩士班）等五個學系，大學部學生 1,654 人，研究生 165 人。

院長主要職責為提升學院的學術聲望與地位，整合院內各項資源，促進跨系（院、校）際研究與建教合作，並協調院內各系之教學與研究。

候選人資格如下：

1. 具備人文及社會科學領域之教授資格者（可在中國文學、台灣文學、青少年兒童福利、法律及生態等系專任者）。
2. 具行政資歷或行政協調能力者。
3. 具學術聲望者。
4. 具中文聽、說、讀、寫能力者。
5. 就任時（93 年 8 月 1 日）的年齡在 62（含）歲以下者。
6. 具良好品德操守者。

有意者請將詳細個人履歷（含學經歷、著作、榮譽、教學、研究及行政經歷）、辦學理念及二封推薦函等相關資料，於 93 年 3 月 15 日前（以郵戳為憑）逕寄 43301 臺中縣沙鹿鎮中棲路 200 號「靜宜大學人文暨社會科學院院長遴選委員會」收。

聯絡電話：（04）2632-8001 轉 11101 賴奕銓秘書
傳　　真：（04）2632-1884
電子郵件：ylai@pu.edu.tw
全球資訊網：http://www.pu.edu.tw/

靜宜大學人文暨社會科學院院長遴選委員會